



住房城乡建设部部门预算 (2024 年)

2024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住房城乡建设部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能

2008年，《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国办发〔2008〕74号）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主要职责为：

（一）承担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拟订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并指导实施。拟订廉租住房规划及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中央有关廉租住房资金安排，监督地方组织实施。编制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

（二）承担推进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拟订适合国情的住房政策，指导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拟订全国住房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研究提出住房和城乡建设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

（三）承担规范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秩序的责任。起草住房和城乡建设的法律法规草案，制定部门规章。依法组织编制和实施城乡规划，拟订城乡规划的政策和规章制度，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全国城镇体系规划，负责国务院交办的城市总体规划、省域城镇体系规划的审查报批和监督实施，参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纲要的审查，拟订住房和城乡建设的科技发展规划和经济政策。

（四）承担建立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的责任。组织制定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标准，制定和发布工程建设全国统一定额和行业标准，拟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评价

方法、经济参数、建设标准和工程造价的管理制度，拟订公共服务设施（不含通信设施）建设标准并监督执行，指导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

（五）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的责任。会同或配合有关部门组织拟订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并监督执行，指导城镇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和开发利用工作，提出房地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制定房地产开发、房屋权属管理、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物业管理、房屋征收拆迁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

（六）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指导全国建筑活动，组织实施房屋和市政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执法，拟订勘察设计、施工、建设监理的法规和规章并监督和指导实施，拟订工程建设、建筑业、勘察设计的行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改革方案、产业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拟订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协调建筑企业参与国际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

（七）研究拟订城市建设的政策、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城市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安全和应急管理，拟订全国风景名胜区的发展规划、政策并指导实施，负责国家级风景名胜

区的审查报批和监督管理，组织审核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文物等有关主管部门审核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会同文物主管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的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八）承担规范村镇建设、指导全国村镇建设的责任。拟订村庄和小城镇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村镇规划编制、农村住房建设和安全及危房改造，指导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的改善工作，指导全国重点镇的建设。

（九）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拟订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拟订建筑业、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的技术政策并指导实施。

（十）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城镇减排的责任。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的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推进城镇减排。

（十一）负责住房公积金监督管理，确保公积金的有效使用和安全。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住房公积金政策、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制定住房公积金缴存、使用、管理和监督制度，监督全国住房公积金和其他住房资金的管理、使用和安全，管理住房公积金信息系统。

（十二）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的国际交流与合作。

（十三）承办国务院交办的其他事项。

2013年,《中央编办关于整合不动产登记职责的通知》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负责制定房屋交易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指导监督房屋产权管理等工作;协同国土资源部指导房屋登记工作,负责建设个人住房信息系统。不再承担城镇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和开发利用等职责。”2019年,《中央编办关于修订整合不动产登记职责文件的通知》对有关单位不动产登记职责进行修改。修改后,“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负责制定房屋交易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指导监督房屋产权管理等工作;负责建设全国房地产市场监测系统。不再承担城镇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和开发利用等职责”。

2016年,《中央编办关于住房城乡建设部设立城市管理监督局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设立城市管理监督局,负责拟订城管执法的政策法规,指导全国城管执法工作,开展城管执法行为监督,组织查处住房城乡建设领域重大案件等职责”。

2018年,《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调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职责机构编制的通知》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乡规划管理职责,划入自然资源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管理职责,划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将公安部指导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职责划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和综合预算编制原则，住房城乡建设部 2024 年部门预算的编制范围包括：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本级、离退休干部局、部属 20 家财政补助和经费自理的二级及三级预算单位的全部收入和支出。



纳入住房城乡建设部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本级
2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离退休干部局
3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机关服务中心
4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遥感应用中心）
5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标准定额研究所
6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政策研究中心（中国城乡建设经济研究所）
7	全国市长研修学院（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干部学院）

序号	单位名称
8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信息中心
9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人力资源开发中心
10	中国建筑学会
11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
12	中国城市科学研究会
13	中国建设报社
14	中国建筑文化中心
15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16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
17	全国白蚁防治中心
18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幼儿园
29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机关印刷室
20	中国建筑学会科技培训中心
21	中国建筑文化中心培训中心
22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培训中心

第二部分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4432.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1.0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1002.8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科学技术支出	170034.28
四、事业收入	189118.05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39.49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00	五、卫生健康支出	3092.47
六、其他收入	18464.45	六、城乡社区支出	94739.04
		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25.00
		八、住房保障支出	7464.67
本年收入合计	272022.32	本年支出合计	296548.8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7929.58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7149.05
上年结转	23745.99		
收 入 总 计	303697.89	支 出 总 计	303697.89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 入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金额	其中:教育 收费					
303697.89	23745.99	64432.82			189118.05		7.00			18464.45	7929.58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1.03		151.03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51.03		151.03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151.03		151.03			
202	外交支出	1002.86	159.89	842.97			
20202	驻外机构	159.89	159.89				
2020201	驻外使领馆(团、处)	159.89	159.89				
20204	国际组织	842.97		842.97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59.76		59.76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783.21		783.21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70034.28	156828.21	13206.07			
20602	基础研究	45.56		45.56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2060208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45.56		45.56			
20603	应用研究	169608.72	156828.21	12780.51			
2060301	机构运行	156828.21	156828.21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2092.01		12092.01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688.50		688.5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90.00		29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290.00		29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90.00		9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90.00		9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39.49	18639.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639.49	18639.4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81.42	3181.4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05.09	905.09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1254.70	1254.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32.15	7532.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66.13	5766.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92.47	3092.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92.47	3092.4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92.47	3092.4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4739.04	51502.63	43236.41	1300.00		130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1679.33	51502.63	40176.70	1300.00		130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9685.86	9685.86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27.34		6027.34			
2120103	机关服务	10627.89	8606.89	2021.00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547.46		547.46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7837.90		7837.9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2227.24		2227.24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2354.08		2354.08			
2120110	执业资格注册、资质审查	8514.69		8514.6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3856.87	33209.88	10646.99	1300.00		130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027.75		3027.75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027.75		3027.75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1.96		31.9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1.96		31.96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25.00		1425.00			
21502	制造业	1425.00		1425.00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1425.00		142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64.67	7464.6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64.67	7464.67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88.79	5288.79				
2210202	提租补贴	359.57	359.57				
2210203	购房补贴	1816.31	1816.31				
合 计		296548.84	237687.36	58861.48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4432.82	一、本年支出	77913.2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4432.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1.0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1002.8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科学技术支出	10345.94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09.65
二、上年结转	13480.44	（五）城乡社区支出	46548.8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480.44	（六）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25.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住房保障支出	3629.9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77913.26	支 出 总 计	77913.2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执行数		2024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比 2023 年执行数		2024 年预算数比 2023 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 建投资后执 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0	200.00					-200.00	-100.00%	-200.00	-10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00.00	200.00					-200.00	-100.00%	-200.00	-100.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200.00	200.00					-200.00	-100.00%	-200.00	-100.00%
202	外交支出	931.06	931.06	981.32	159.89	821.43	981.32	50.26	5.40%	50.26	5.40%
20202	驻外机构	220.04	220.04	159.89	159.89		159.89	-60.15	-27.34%	-60.15	-27.34%
2020201	驻外使领馆(团、处)	220.04	220.04	159.89	159.89		159.89	-60.15	-27.34%	-60.15	-27.34%
20204	国际组织	711.02	711.02	821.43		821.43	821.43	110.41	15.53%	110.41	15.53%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38.45	38.45	51.43		51.43	51.43	12.98	33.76%	12.98	33.76%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672.57	672.57	770.00		770.00	770.00	97.43	14.49%	97.43	14.4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7741.74	7741.74	8591.89	5910.33	2681.56	8591.89	850.15	10.98%	850.15	10.98%
20602	基础研究	45.56	45.56	45.56		45.56	45.56	0.00	0.00%	0.00	0.00%
2060208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45.56	45.56	45.56		45.56	45.56	0.00	0.00%	0.00	0.00%
20603	应用研究	7356.18	7356.18	8166.33	5910.33	2256.00	8166.33	810.15	11.01%	810.15	11.01%

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执行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 2023年执行数		2024年预算数比 2023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 建投资后执 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60301	机构运行	5671.80	5671.80	5910.33	5910.33		5910.33	238.53	4.21%	238.53	4.21%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684.38	1684.38	2256.00		2256.00	2256.00	571.62	33.94%	571.62	33.94%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340.00	340.00	290.00		290.00	290.00	-50.00	-14.71%	-50.00	-14.71%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340.00	340.00	290.00		290.00	290.00	-50.00	-14.71%	-50.00	-14.71%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90.00		90.00	90.00	90.00	-100.00%	90.00	-10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90.00		90.00	90.00	90.00	-100.00%	90.00	-1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39.49	6639.49	6095.33	6095.33		6095.33	-544.16	-8.20%	-544.16	-8.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39.49	6639.49	6095.33	6095.33		6095.33	-544.16	-8.20%	-544.16	-8.2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66.58	2266.58	1500.80	1500.80		1500.80	-765.78	-33.79%	-765.78	-33.7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0.93	170.93	169.52	169.52		169.52	-1.41	-0.82%	-1.41	-0.82%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611.29	611.29	626.31	626.31		626.31	15.02	2.46%	15.02	2.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01.47	2401.47	2412.42	2412.42		2412.42	10.95	0.46%	10.95	0.4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89.22	1189.22	1386.28	1386.28		1386.28	197.06	16.57%	197.06	16.5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309.71	34309.71	43914.77	10927.23	32987.54	43914.77	9605.06	28.00%	9605.06	28.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222.46	33222.46	40897.52	10927.23	29970.29	40897.52	7675.06	23.10%	7675.06	23.10%

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执行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 2023年执行数		2024年预算数比 2023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 建投资后执 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0101	行政运行	8289.82	8289.82	8710.76	8710.76		8710.76	420.94	5.08%	420.94	5.08%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73.93	3573.93	5599.91		5599.91	5599.91	2025.98	56.69%	2025.98	56.69%
2120103	机关服务	931.49	931.49	2430.49	409.49	2021.00	2430.49	1499.00	160.92%	1499.00	160.92%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63.37	63.37	63.37		63.37	63.37	0.00	0.00%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7775.11	7775.11	7645.38		7645.38	7645.38	-129.73	-1.67%	-129.73	-1.67%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1492.94	1492.94	2079.19		2079.19	2079.19	586.25	39.27%	586.25	39.27%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754.28	1754.28	2290.41		2290.41	2290.41	536.13	30.56%	536.13	30.56%
2120110	执业资格注册、资质审查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100.00%	3000.00	10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341.52	9341.52	9078.01	1806.98	7271.03	9078.01	-263.51	-2.82%	-263.51	-2.82%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87.25	1087.25	3017.25		3017.25	3017.25	1930.00	177.51%	1930.00	177.51%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87.25	1087.25	3017.25		3017.25	3017.25	1930.00	177.51%	1930.00	177.51%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25.00		1425.00	1425.00	1425.00	-100.00%	1425.00	-100.00%
21502	制造业			1425.00		1425.00	1425.00	1425.00	-100.00%	1425.00	-100.00%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1425.00		1425.00	1425.00	1425.00	-100.00%	1425.00	-1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27.00	3427.00	3424.51	3424.51		3424.51	-2.49	-0.07%	-2.49	-0.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27.00	3427.00	3424.51	3424.51		3424.51	-2.49	-0.07%	-2.49	-0.07%

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执行数		2024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比 2023 年执行数		2024 年预算数比 2023 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 建投资后执 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70.00	2170.00	2169.95	2169.95		2169.95	-0.05	0.00%	-0.05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47.00	247.00	246.69	246.69		246.69	-0.31	-0.13%	-0.31	-0.13%
2210203	购房补贴	1010.00	1010.00	1007.87	1007.87		1007.87	-2.13	-0.21%	-2.13	-0.21%
合 计		53249.00	53249.00	64432.82	26517.29	37915.53	64432.82	11183.82	21.00%	11183.82	21.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165.46	19165.46	
30101	基本工资	5590.57	5590.57	
30102	津贴补贴	4352.12	4352.12	
30103	奖金	226.22	226.22	
30107	绩效工资	2783.87	2783.8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12.42	2412.4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86.28	1386.2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00	31.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69.95	2169.95	
30114	医疗费	113.03	113.0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0.00	1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72.32		4772.32
30201	办公费	213.22		213.22
30202	印刷费	48.12		48.12
30203	咨询费	1.00		1.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04	手续费	1.60		1.60
30205	水费	17.93		17.93
30206	电费	129.93		129.93
30207	邮电费	173.14		173.14
30208	取暖费	11.50		11.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865.78		865.78
30211	差旅费	627.62		627.6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0.00		20.00
30213	维修（护）费	119.80		119.80
30214	租赁费	105.32		105.32
30215	会议费	426.50		426.50
30216	培训费	205.50		205.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2.80		22.80
30226	劳务费	60.89		60.89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7.75		147.75
30228	工会经费	189.92		189.92
30229	福利费	108.49		108.4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3.55		103.55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71.90		571.9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50.25		50.2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49.81		549.8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03.74	2103.74	
30301	离休费	530.00	530.00	
30302	退休费	710.81	710.81	
30304	抚恤金	816.20	816.20	
30305	生活补助	2.00	2.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43.00	43.00	
30309	奖励金	0.33	0.3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0	1.40	
310	资本性支出	475.77		475.7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68.00		468.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4.30		4.3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47		3.47
合 计		26517.29	21269.20	5248.0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住房城乡建设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4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16.42	290.07	103.55		103.55	22.80

第三部分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4 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303697.89 万元。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外交支出、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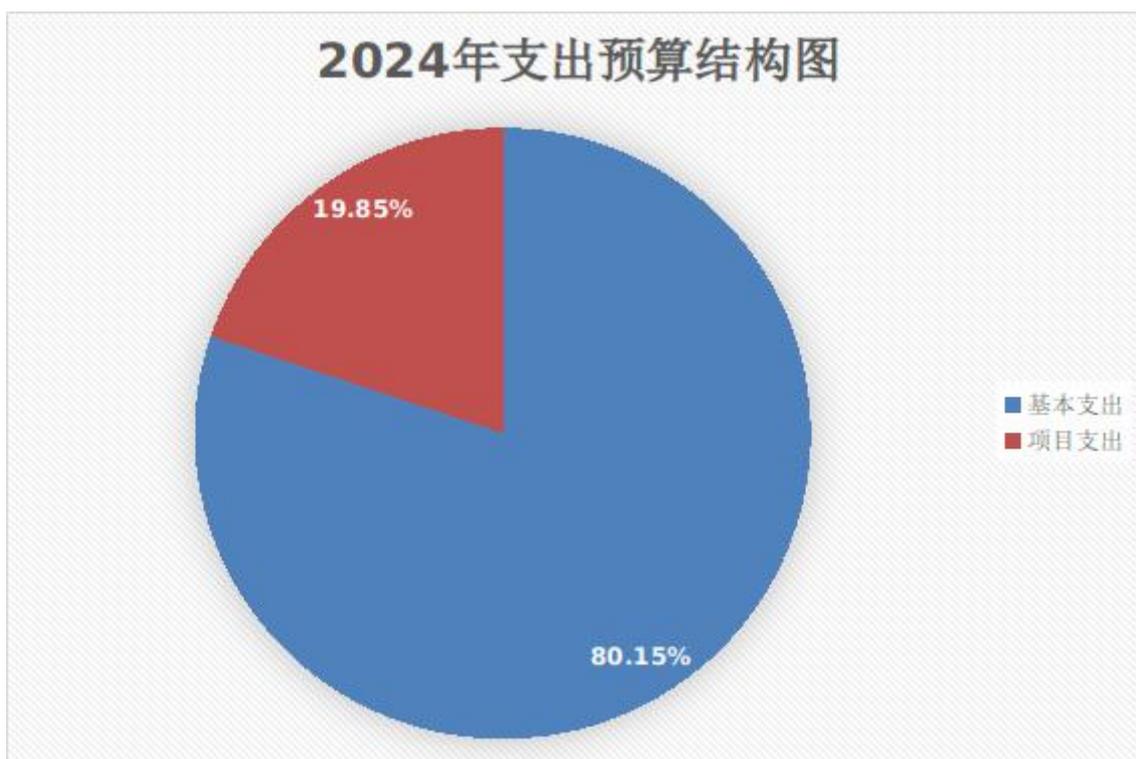
二、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住房城乡建设部 2024 年收入预算 303697.8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4432.82 万元，占 21.22%；事业收入 189118.05 万元，占 62.27%；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8464.45 万元，占 6.08%；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7929.58 万元，占 2.61%；上年结转 23745.99 万元，占 7.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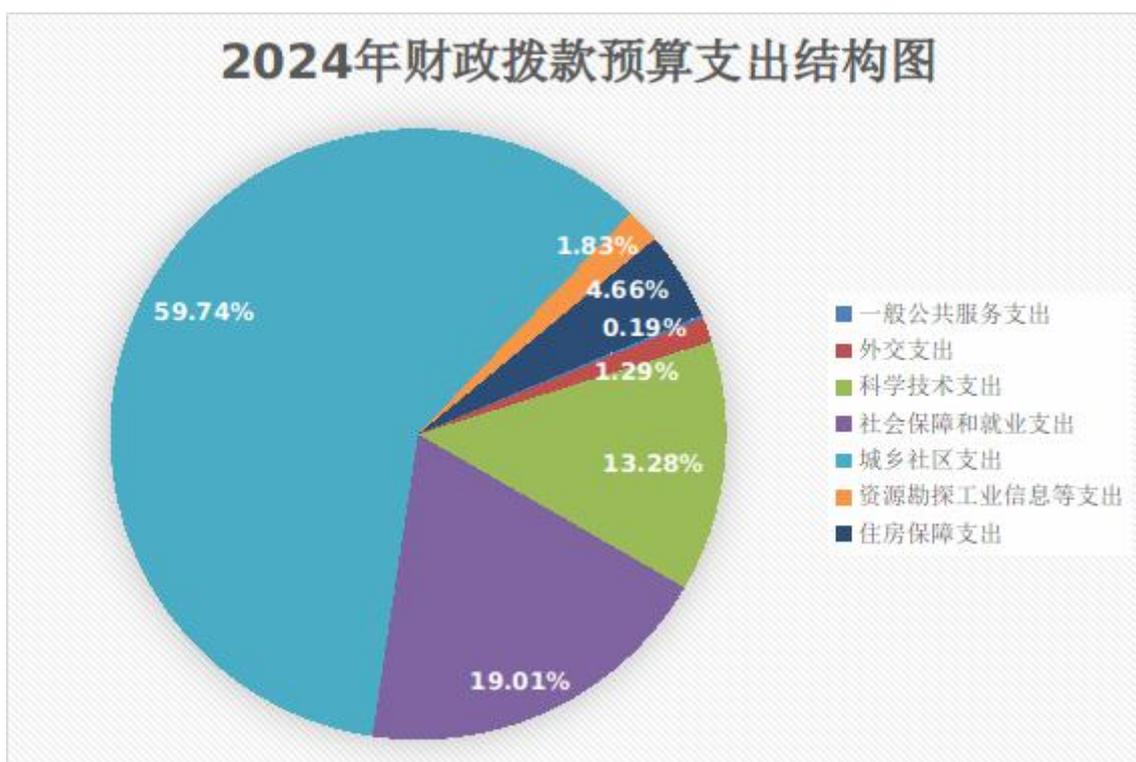
三、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4 年支出预算 296548.8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7687.36 万元，占 80.15%；项目支出 58861.48 万元，占 19.85%。



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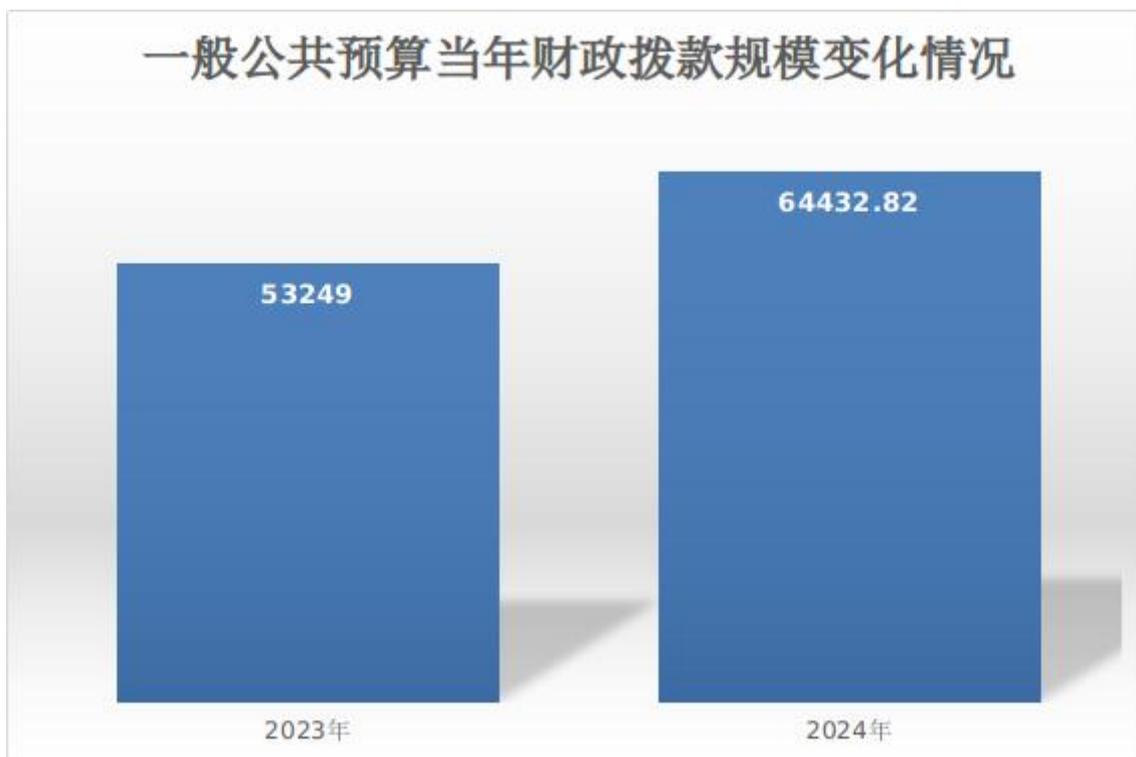
住房城乡建设部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77913.26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4432.82万元、上年结转13480.44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51.03万元，占0.19%；外交支出1002.86万元，占1.29%；科学技术支出10345.94万元，占13.2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809.65万元，占19.01%；城乡社区支出46548.84万元，占59.7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1425万元，占1.83%；住房保障支出3629.94万元，占4.66%。



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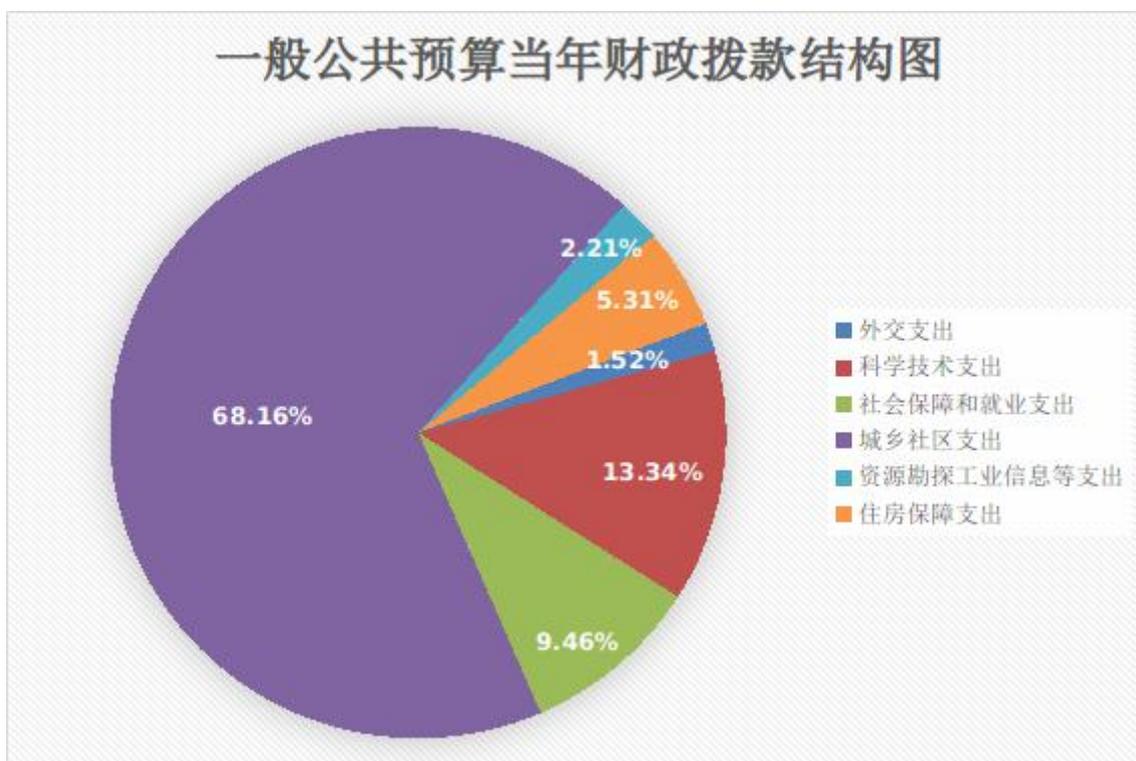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64432.82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增加 11183.82 万元,增长 21%。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合理保障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实施乡村建设行动等重点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结构情况。

住房城乡建设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用于以下方面：城乡社区支出 43914.77 万元，占 68.16%；科学技术支出 8591.89 万元，占 13.3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95.33 万元，占 9.46%；住房保障支出 3424.51 万元，占 5.31%；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25 万元，占 2.21%，外交支出 981.32 万元，占 1.5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2024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减少 200 万元，下降 100%，主要是 2024 年部分开支通过动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安排，财政拨款预算相应减少。

2. 外交支出（类）驻外机构（款）驻外使领馆（团、处）（项）2024年预算数159.89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减少60.15万元，下降27.34%，主要是2024年部分开支通过动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安排，财政拨款预算相应减少。

3. 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会费（项）2024年预算数51.43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增加12.98万元，增长33.76%，主要是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基本消化完毕，2024年经费支出通过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4. 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捐赠（项）2024年预算数770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增加97.43万元，增长14.49%，主要是以前年度结转资金消化完毕，2024年经费支出通过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5. 科学技术支出（类）基础研究（款）科技人才队伍建设（项）2024年预算数45.56万元，与2023年执行数持平。

6. 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机构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5910.33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增加238.53万元，增长4.21%。

7. 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社会公益研究（项）2024年预算数2256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增加571.62万元，增长33.94%，主要是基本科研业务费项目支出增加。

8.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2024年预算数290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减少50

万元，下降 14.71%，主要是科研机构修缮购置支出减少。

9. 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 90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增加 90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新增科技业务管理费项目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数 1500.8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减少 765.78 万元，下降 33.79%，主要是行政单位离退休人数减少。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数 169.52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减少 1.41 万元，下降 0.82%。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2024 年预算数 626.31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增加 15.02 万元，增长 2.46%。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412.42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增加 10.95 万元，增长 0.46%。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386.28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增加 197.06 万元，增长 16.57%，主要是有关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

1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8710.76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增加420.94万元，增长5.08%，主要是行政单位公用经费增加。

1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年预算数5599.91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增加2025.98万元，增长56.69%，主要是增加对外交流合作工作经费。

1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2024年预算数2430.49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增加1499万元，增长160.92%，主要是新增办公楼修缮项目支出。

1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项）2024年预算数63.37万元，与2023年执行数持平。

1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管理（项）2024年预算数7645.38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减少129.73万元，下降1.67%。

2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项）2024年预算数2079.19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增加586.25万元，增长39.27%，主要是增加全国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城市排水防涝能力提升等工作经费。

2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2024年预算数2290.41万元，比2023

年执行数增加 536.13 万元，增长 30.56%，主要是增加“三大工程”等相关支出。

2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执业资格注册、资质审查（项）2024 年预算数 3000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增加 30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 2023 年统筹使用非财政拨款安排支出，2024 年恢复财政拨款预算。

2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 9078.01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减少 263.51 万元，下降 2.82%。

2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2024 年预算数 3017.25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增加 1930 万元，增长 177.51%，主要是增加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工作经费。

2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其他制造业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 1425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增加 1425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增加产业基础再造和制造业高质量发展项目支出。

2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预算数 2169.95 万元，与上年执行数基本持平。

2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4 年预算数 246.69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减少 0.31 万元，下降 0.13%。

2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2024 年预算数 1007.87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减少 2.13 万元,
下降 0.21%。

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6517.2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1269.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5248.0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416.4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290.07 万元，主要用于出席联合国及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重要国际会议、执行双多边机制性任务、境外专项培训支出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3.55 万元，主要用于各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 22.8 万元，主要用于外宾接待和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本级、离退休干部局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3469.09万元，较2023年预算增加231.95万元，增长7.17%，主要是公用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住房城乡建设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8422.0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388.5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3747.4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9286.05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8月31日，住房城乡建设部各单位共有车辆89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15辆、机要通信用车4辆、应急保障用车3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8辆、其他用车59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和部属单位业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50台（套）。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3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年对住房城乡建设部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项目支出预算58861.48万元（含结转资金、自有

资金），一级项目 20 个，二级项目 49 个。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等项目 2024 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制度。

（五）报全国人大审议的一级项目——执业资格和人才管理项目。

1.项目概述。“执业资格和人才管理”项目包括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执业资格考试与注册、管理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公共服务、领导干部和国家级专业技术人才培训及能力建设三个子项目。一是对建筑行业专业技术人员开展执业资格考试和注册工作，推动建立全国统一建筑市场准入制度，规范市场行为和秩序，保证工程质量，维护社会公众利益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包括组织开展一级建造师、注册建筑师、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注册房地产估价师的考试、注册工作，以及注册监理工程师的注册等工作内容。二是为流动人员提供人事档案管理公共服务等。三是加强教育和培训工作，提高党政领导干部和住房城乡建设系统领导干部专业能力和专业水平，包括组织市长培训班、住房城乡建设部党校培训班、住房城乡建设系统领导干部培训班等工作内容。

2.立项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建立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资格制度；根据建造师、注册建筑师、勘察设计注

册工程师、注册房地产估价师等相关专业执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开展执业资格考试工作；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公开国务院各部门行政审批事项等相关工作的通知》、《住房城乡建设部行政审批事项公开目录》等文件规定，开展一级建造师、注册建筑师、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注册房地产估价师、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注册工作。根据《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暂行规定》、《关于取消、停征和免征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等文件规定，由公共人力服务机构管理流动人员人事档案，所需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算。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中央组织部、住房城乡建设部要定期组织新任市委书记、市长培训，不断提高城市主要领导规划建设管理能力和水平；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校工作的意见》，党校办学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统筹考虑。

3.实施主体。“执业资格和人才管理”三个子项目分别按照各自的运行机制实施管理，实施主体明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执业资格考试与注册项目的实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人力资源开发中心负责管理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公共服务项目的实施，全国市长研修学院负责领导干部和国家级专业技术人才培训及能力建设项目的实施。

4.实施方案。

(1)项目可行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长期从事考试与注册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行业管理经验，具备各类专业的命题、评分专家队伍，每年组织各专业考生达上百万人次；同时，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等相关单位密切配合，实现考试组织实施各个环节的无缝对接，顺利完成历年考试工作。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人力资源开发中心具备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资质，拥有稳定干部队伍，对项目的实施完成具备较完善的基础条件和人员条件。全国市长研修学院在党政领导干部住房城乡建设管理专业化能力培训、住房城乡建设系统领导干部培训方面具有丰富经验，得到了中央组织部、地方各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的充分肯定。实施该项目具备可行性。

(2)进度安排。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每年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发布的考试计划以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考试中心印发的考试考务文件，制定全年考试相关工作计划，并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安排执业资格考试与注册工作支出。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人力资源开发中心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合理安排档案管理相关支出，积极为流动人员提供人事档案公共服务。全国市长研修学院于上年10月启动本年度培训计划制定工作，3—11月份实施本年度相关培训，并根据培训进度合理安排经费开支。

(3) 预期成果。通过组织实施各类专业考试，强化执业标准，提升执业人员执业技能，增强执业人员责任感，满足建筑业企业项目管理需要，对保证工程建设质量和安全生产发挥重要作用；通过执业资格注册管理工作，确保执业人员符合执业注册标准，推动建筑行业科学、规范、安全、高效发展，为国际资格互认奠定基础。按照人事档案管理制度，规范流动人员人事档案服务流程，严格人事档案利用程序，畅通档案转递渠道，宣传普及档案政策知识，充分发挥档案资政作用。通过组织实施人才培养，全面提升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城乡建设管理专业化能力，大幅提高住房城乡建设系统领导干部党性修养和专业素养。

5.实施周期。该项目为多年度延续项目。

6.年度预算安排。2024 年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 3919.89 万元，同时拟使用上年结转资金 42.97 万元和其他资金 5127.46 万元。其中：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执业资格考试与注册项目 8016.46 万元，主要包括 2024 年执业资格考试、注册工作经费；管理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公共服务项目 111 万元，主要包括为流动人员提供档案管理公共服务、制作数字化档案等经费；领导干部和国家级专业技术人才培养及能力建设项目 962.86 万元，主要包括市长培训经费、党校班培训经费、住房城乡建设系统领导干部培训经费等。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的技术咨询、服务收入等。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预计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指由纪检监察部门负担的派驻各部门和单位的纪检监察人员的专项业务支出。

八、**外交支出（类）驻外机构（款）驻外使领馆（团、处）（项）**：指我部常驻联合国人居署机构运行支出。

九、**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指向国际组织缴纳的会费、捐款等支出。

（一）**国际组织会费（项）**：指以我国政府或住房城乡

建设部名义参加国际组织，按国际组织规定缴纳的会费。

（二）国际组织捐赠（项）：指以我国政府或住房城乡建设部名义，向国际组织的认捐、救灾、馈赠等支出。

十、科学技术支出（类）基础研究（款）科技人才队伍建设（项）：指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用于研究生培养的支出。

十一、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指住房城乡建设部所属科研事业单位自身运转和科研项目相关支出。

（一）机构运行（项）：指住房城乡建设部所属科研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社会公益研究（项）：指住房城乡建设部所属科研事业单位的基本科研业务支出。

（三）其他应用研究支出（项）：指住房城乡建设部所属科研事业单位除上述支出外其他支出。

十二、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指住房城乡建设部所属科研事业单位完善科技条件的支出。

十三、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用于科技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指住房城乡建设部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

的支出。

（一）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住房城乡建设部用于机关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二）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住房城乡建设部用于归口管理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三）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指住房城乡建设部用于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服务工作的离退休管理机构的支出。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住房城乡建设部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五）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住房城乡建设部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住房城乡建设部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指住房城乡建设部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住房城乡建设管理事务的支出。

（一）行政运行（项）：指住房城乡建设部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住房城乡建设部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机关服务（项）：指住房城乡建设部机关服务中心的支出。

（四）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项）：指住房城乡建设部拟定工程建设国家标准和部管行业标准、监督指导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管理工程造价等方面的支出。

（五）工程建设管理（项）：指住房城乡建设部调控建设市场运行、实施建筑工程质量、安全、工程勘察设计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六）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项）：指住房城乡建设部拟定城镇市政公用设施建设法规政策、组织跨区域污水垃圾及供水燃气管网等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对城乡基础设施建设过程中资源利用与环境保护实施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七）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指住房城乡建设部调控房地产市场运行、研究拟定城镇住房制度改革法规、对住房公积金和其他房改资金进行政策指导并监督使用等方面的支出。

（八）执业资格注册、资质审查（项）：指住房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和资质审查等行政事业性收费的成本性开支。

（九）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指住房城乡建设部用于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指住房城乡建设部用于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指住房城乡建设部用于其他城乡社区管理的支出。

十九、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其他制造业支出（项）指住房城乡建设部用于产业基础再造和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方面的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住房城乡建设部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一）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二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

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三、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十四、“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住房保障和房地产市场监管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0]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实施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本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政策研究中心（中国城乡建设经济研究所）等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354.08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2,290.41	
	上年结转			63.67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1. 围绕住房城乡建设领域若干重大问题、深入推进“新城建”试点等，开展课题研究和专题研究，同时组织论坛、开展优秀成果评选等工作，推动构建定位明晰、特色鲜明、规模适度、布局合理的智库体系，为制定相关政策或出台相关规范性文件提供智力支撑，促进住房城乡建设事业高质量发展。</p> <p>2. 推动完善以公租房、保障性租赁住房和共有产权住房为主体的住房保障体系，推进城市危旧房改造工作、督促超大特大城市推进城中村改造等，解决住房困难问题、排查城市危房等隐患住房、消除各类居住安全风险，推动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促进实现全体人民住有所居。</p> <p>3. 通过持续整治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开展市场监测分析和保交楼专项借款工作，掌握市场形势，并加强交易租赁和产权管理、开发和征收管理、物业服务市场监管、房产信息管理等工作，逐步建立健全房地产长效机制，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p> <p>4. 通过开展住房公积金制度改革、住房公积金数据治理指引、住房公积金区块链创新应用等研究，推进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住房公积金制度试点、加快实施住房公积金缴存管理办法、编制住房公积金使用管理办法等，进一步规范住房公积金管理，提升住房公积金服务水平，维护缴存职工合法权益，推动住房公积金实现高质量发展。</p> <p>5. 通过开展白蚁行业标准制定工作，不断推进行业规范化、标准化；保证实验室试剂供应和仪器设备的正常运转效率，保障实验室正常运行。</p> <p>6. 通过开展房地产长效机制研究，研究建立住房和土地、金融联动机制；通过开展房地产交易方面的课题研究，为完善商品房销售制度和住房租赁市场管理制度提供支撑，规范和促进住房租赁市场发展；通过开展物业服务方面课题研究，为建立房屋养老金制度、推动维修资金规范化建设提供支撑；通过建立房地产市场监测分析指标体系，及时监测并推送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安全生产事故舆情信息，为行业主管部门提供决策参考。</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地产市场监测热点城市的数量	≥22 个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房地产、住房保障、住房公积金等课题、监测报告的数量	≥690 份	6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房地产、住房保障、公积金等调研、实地督察的次数	≥99次	6
			组织会议、培训、座谈的次数	≥24次	6
		质量指标	住房城乡建设智库要报呈报部领导的次数	≥15次	6
			课题验收通过率	≥90%	6
			住房消费提取占公积金总额	≥60%	6
		时效指标	年度课题按期结题率	≥90%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围绕住房城乡建设领域若干重大问题、住房公积金等开展专题研究，推进智库建设，为制定相关政策或出台相关规范性文件提供智力支撑	科学、有效支撑	7
			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适应房地产市场供求关系发生重大变化新形势，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	稳市场、防风险、促转型	8
			完善住房保障体系，缓解中低收入群体住房困难	加快解决新市民、青年人、农民工住房问题	8
			建立房地产市场监测分析指标体系，为应对安全生产突发事件及网络舆情信息管理提供支撑	及时监测并推送舆情信息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住房公积金缴存职工满意度	≥90%	1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工程建设管理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0]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实施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本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标准定额研究所等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881.63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7,708.75			
	上年结转	192.52			
	其他资金	1,980.36			
年度总体目标	<p>1. 通过开展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编制工作,组织协调、管理、审核工程建设标准规范、标准、工程造价计价依据等,开展政府投资项目评价规则、建设标准、全国无障碍环境建设的政策研究,提升工程建设标准水平,为工程建设安全质量、节能减排、绿色发展、产业结构调整等提供持续技术支撑。同时,组织开展工程造价咨询行业调查统计和建设工程造价数据库标准体系编制工作,加强工程数据积累,确保建设工程投资效益得到有效发挥。</p> <p>2. 通过推进建筑市场监管和行业发展各项工作,开展相关课题研究、调研、培训及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审批工作等,不断完善建筑市场监管法规制度建设,依法履行监管职责,打击转包、违法分包等行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提升建筑市场监督管理水平。</p> <p>3. 通过开展建筑施工安全专项治理行动、工程质量安全评价、城乡建设抗震防灾、建筑工程(含轨道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等方面的工作,加大对工程质量安全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力度,落实参建各方主体责任,保障工程质量安全。</p> <p>4. 通过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简化审批环节,推动审批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同时逐步建立工程建设项目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机制,完善全国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和管理体系,消除制度性障碍,优化营商环境。</p> <p>5. 通过实施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专项,全面落实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制度,指导监督各级城乡建设部门依法依规开展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验,推进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工作的合理性和有效性,保障建设工程消防安全,降低火灾发生的可能性,减少火灾中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健康发展。</p> <p>6. 通过开展建筑节能、智能建造方面的课题研究、监督检查等工作,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文件及标准体系,为国家和部党组决策提供支撑,促进各地建筑节能标准执行、绿色建筑高水平发展。</p> <p>7. 通过开会部署、调研指导、第三方核实、督导评估及课题研究,建设城乡自建房排查、鉴定、整治、监督管理等全环节管理应用系统,一方面指导地方推进自建房分类整治,逐步消除房屋安全隐患,不断推进建立房屋安全管理长效机制,从源头上避免房屋安全事故发生;另一方面整合形成全国城乡房屋安全动态管理数据库,支撑房屋安全形势研判、辅助管理决策。</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防审验技术服务机构排查整治情况抽查的机构数量	≥100 家	2.5
			经费补助的工程建设规范标准数量	≥60 项	2.5
			工程质量评价、专项治理检查、监督执法检查省份的数量	≥23 省份	2.5
			组织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工作试点城市数量	≥4 个	2.5
			消防审验手续排查情况抽查的项目数量	≥6000 个	2.5
			在建建设工程所用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设施防火性能检测工作监督检查的项目数量	≥1000 个	2.5
			既有建筑消防达标情况检测评估的项目数量	≥100 个	2.5
			组织会议、培训、座谈的次数	≥9 次	2.5
			完成课题研究、调研报告、评估报告、总结报告等报告数量	≥68 个	2.5
			开展专题调研、专项检查、督导检查及宣传报道的次数	≥113 次	2.5
			开展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第三方现场核实的数量	≥100 县(市、区)	2.5
			规范、标准、计价依据审核数量	151 项	2.5
			开发软件/系统数量	3 个	2.5
			质量指标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通过率	≥99%
	城镇新建建筑执行节能强制性标准比例	100%		2.5	
	监督检查、评价发现问题整改落实率	100%		2.5	
	课题验收通过率	≥90%		2.5	
	系统故障率	≤10%		2.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年度课题按期结题率	≥90%	2.5
			系统故障响应时间	≤2 小时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组织开展消防审验违法违规专项治理, 严厉打击使用假冒伪劣建筑防火材料、设施设备和技术服务造假的行为, 规范市场秩序	建设工程消防安全水平有效提高	5
			工程建设规范标准增长率	≥5%	5
			改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时间	≤120 天	5
			通过开展建筑施工安全专项治理行动, 有效控制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和死亡人数	工程质量安全形势稳定可靠, 工程质量安全水平逐步提升	5
			当年城镇新建建筑中绿色建筑占比	≥80%	5
			形成全国城乡房屋安全动态管理数据库, 为部级工作决策、住房城乡建设行业提供基础数据支撑	实现部省数据动态更新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事企业及群众对工程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满意度	≥90%	1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建设管理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0]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实施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724.56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6,484.96	
	上年结转		239.60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1. 通过开展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前期研究、组织数字城建与智慧城市建设研究、城市道路管理条例修订研究、城市更新制度机制和政策措施研究以及相关标准体系研究等,不断推进城市体检评估工作,摸清城市建设与发展的本底情况,找出城市发展存在的不足与短板,推动城市结构调整、功能完善和品质提升,不断提高城市建设管理水平,促进城市高质量发展。</p> <p>2. 通过开展城镇燃气安全管理、城市地下综合管廊规划建设管理等政策措施研究,指导地方推进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组织城市地下综合管廊规划建设管理培训,制作城市燃气安全宣传视频等,一方面及时消除燃气安全风险,促进各地城镇燃气、地下综合管廊安全稳定运行;另一方面提高城市供水安全保障水平。</p> <p>3. 通过开展城市排水防涝程体系建设工作、国家城市排水防涝应急救援基地建设、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进展及城市黑臭水体治理等跟踪督查指导工作,推动城市水务相关工作落实,提升城市水务治理水平。</p> <p>4. 通过对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申报认定和保护名录进行动态更新管理,开展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相关规划编制指导和技术审查、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等课题研究工作,保证数据更新的及时性,进一步提高省级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规划纲要编制的质量,为相关政策制定提供技术支撑。同时分片区对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开展专项评估,及时掌握名城保护管理情况和各类保护对象的保存状况,督促指导各地科学保护和合理利用历史文化资源,提升历史文化名城监管水平。</p> <p>5. 通过开展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和无障碍示范城市建设、城市园林绿化相关课题研究工作,完善生活垃圾分类相关制度体系,指导督促各地全面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及时发现和推动解决城市绿化方面的问题,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盼。同时加强生活垃圾分类督导和指导、生活垃圾分类第三方评估等工作,提升垃圾分类质量水平。</p> <p>6. 持续加强城市管理执法队伍建设,严格规范执法行为,树立新时代城市管理执法队伍良好形象;同时查处住房城乡建设领域重大案件,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营造公平公正的市场竞争环境;组织研究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相关政策,制订完善标准体系,推动部、省、市三级平台建设,建立互联互通、数据共享、业务协同平台体系,提升城市管理数字化、信息化、智慧化水平。</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专题调研、专项检查、督导及考核的次数	≥131 次	3
			组织会议、培训、座谈的次数	≥32 次	3
			水质检测城市数量	30 个	3
			开展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第三方评估的数量	≥28 个	3
			开展演练的国家供水应急救援基地数量	≥8 个	3
			开展海绵城市建设评估城市的数量	≥60 个	3
			开展城市黑臭水体及污水处理现场检查的城市数量	≥80 个	3
			城市更新试点、城市体检评估涵盖城市的数量	≥60 个	3
			完成课题研究、调研报告、跟踪评估报告等报告的数量	≥93 份	3
		质量指标	历史文化名城第三方评估累计覆盖率	≥52%	3
			城镇供排水设施效率和体系化水平有效提升(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	≥70.7%	3
			城镇供排水设施效率和体系化水平有效提升(城市公共供水管网平均漏损率)	≤10%	3
			水质检测指标覆盖率	100%	3
			城镇燃气安全整治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整改落实率	≥90%	3
			课题验收通过率	≥95%	3
城市体检评估成果报告呈报中央领导或部领导的次数	≥2 次		3		
时效指标	年度课题按期结题率	≥90%	2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群众居住条件和生活环境，推动实施改造的城镇老旧小区数量	≥5万个	5
			向中办、国办报送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信息专报次数	≥2次	5
			促进城市排水防涝能力有效提升，易涝积水点治理覆盖范围	≥100个城市	5
			提升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管理水平，推动新开工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公里数	≥250公里	5
			建立健全燃气安全管理长效机制	摸清城镇燃气安全、管道老化更新改造状况，指导各地出台有针对性的整治政策	5
			综合评价城市发展建设状况，增强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意识，媒体报道次数	≥8次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训人员满意度	≥90%	5
			评估城市对海绵城市建设评估、城市体检评估工作满意度	≥90%	5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村镇建设管理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0]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实施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27.75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3,017.25			
	上年结转	10.50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1. 通过开展乡村建设评价,进一步完善乡村建设评价指标和方法,健全乡村建设评价机制,深入查找并推动解决乡村建设中存在的问题短板,确保乡村建设扎实有序推进,不断提升乡村建设水平。</p> <p>2. 通过开展村镇建设方面的课题研究及调研评估,完善因地制宜建设小城镇的相关政策和技术体系,提高各地小城镇建设水平;同时指导各地推进建制镇生活污水垃圾治理工作,提升镇村生活污水垃圾治理水平。</p> <p>3. 通过开展农村危房改造相关课题研究、调研督导,实施农村危房改造综合绩效评价等,不断完善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房建设管理政策和技术要求,优化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政策,发现农房建设管理存在的问题短板,提高农房建设质量。</p> <p>4. 通过编写定点帮扶县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案例和定点帮扶县产业发展研究报告,深入开展调查研究,持续在定点帮扶县和对口帮扶县开展行业帮扶、人才培养、医疗教育帮扶等帮扶举措,助力定点帮扶县、对口支援县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p> <p>5. 通过制作大型纪录片《村庄里的中国》,全景式面向大众展示中国村庄之美和传统村落所承载的历史文化要素,弘扬和传承优秀传统文化。</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调研、监督检查的次数	≥19次	5
			组织对帮扶县开展医疗、教育、帮扶活动的次数	≥2次	5
			纪录片《村庄里的中国》纪录片拍摄的集数	≥5集	5
			完成乡村建设、评价、自然风貌等课题研究报告的数量	≥27份	5
			开展乡村建设评价省(市、区)的数量	≥28个	5
			组织会议、培训、座谈的次数	≥17次	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题验收通过率	≥90%	5
			乡村建设评价报告成果呈报中央领导或部领导的次数	≥1次	5
		时效指标	年度课题按期结题率	≥9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提升乡村建设水平, 宣传开展乡村建设评价的工作成效的新闻稿件数量	≥15份	10
			拍摄并制作中国传统建筑纪录片, 弘扬和传承优秀传统文化	持续在主流媒体滚动播放	10
			推动宜居宜业和美丽乡村建设, 不断推进完善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房建设管理政策和技术要求, 积极带动农村具备现代生活条件	农村房屋建造水平逐步提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定点帮扶县满意度	≥85%	1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执业资格和人才管理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0]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实施单位	全国市长研修学院（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干部学院）、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等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090.32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3,919.89	
	上年结转			42.97	
	其他资金			5,127.46	
年度总体目标	<p>1. 宣传国家关于住房城乡建设的方针政策, 全面提升地方党政领导干部住房城乡建设管理专业化能力, 提高住建系统领导干部、专业技术人员从业水平及专业素养。</p> <p>2. 通过组织实施各类专业考试, 强化执业标准, 提升执业人员执业技能, 增强执业人员责任感, 满足建筑业企业项目管理需要, 对保证工程建设质量和安全生产发挥重要支撑作用。</p> <p>3. 通过执业资格注册管理工作, 确保执业人员符合执业注册标准, 推动建筑行业科学、规范、安全、高效发展, 为国际资格互认奠定基础。</p> <p>4. 按照人事档案管理制度, 规范流动人员人事档案服务流程, 严格人事档案利用程序, 畅通档案转递渠道, 宣传普及档案政策知识, 充分发挥档案资政作用。</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注册证书印刷成本	≤3 元/每份	10
			普通试卷印刷成本	≤6 元/每份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执业资格注册人次	≥90 万人次	4
			组织参与命、审题及评卷工作专家人数	≥1500 名	4
			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科目数	≥75 科	4
			举办市长专题研究班、党校处级干部进修班及系统领导干部培训班	32 期	4
提供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公共服务项目数量			22 项	4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举办党校培训班面授课程占总课程比例	$\geq 80\%$	4
			试题差错率	$\leq 1\%$	4
			人事档案调转核准率	$\geq 90\%$	4
		时效指标	每期执业资格注册受理公布时间	≤ 20 天	4
			单项业务服务平均用时	≤ 10 分钟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事档案利用率	$\geq 50\%$	5
			提高档案服务能力和便民化水平，便民化档案服务次数	≥ 800 次	5
			提升参训人员业务水平及专业素养	较显著	5
			通过执业资格考试和注册审批，确保注册执业人员符合标准要求，对保证工程建设质量和安全生产发挥重要支撑作用	较显著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训学员满意度	$\geq 90\%$	5
			办理人事档案的客户满意度	$\geq 90\%$	5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综合事务管理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0]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实施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本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信息中心等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453.07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4,089.37		
	上年结转		281.40		
	其他资金		1,082.30		
年度总体目标	<p>1. 通过法律咨询,使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疑难案件、涉诉案件处理更加精准和科学,同时做好群众来访接待和来信、来电办理工作以及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妥善处置信访突发事件,保障群众的政府信息知情权。</p> <p>2. 通过对部 2022-2023 年机关文书档案和库存未纳入档案管理的部党组会议纪要、部常务会议纪要等重要文件进行规范化整理及数字化扫描,保障档案的齐全、完整,同时提高我部机关档案管理工作的效率,保障部机关档案的高效利用。</p> <p>3. 通过办理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发现和纠正地方住房城乡建设部门依法行政中的薄弱环节,充分发挥行政复议层级监督作用。</p> <p>4. 通过开展高校土建类专业的评估、编修职业(技能)标准等工作,进一步规范从业者的从业行为,引导职业教育培训的方向,为职业技能鉴定提供更好的依据。</p> <p>5. 通过开展财务资产监督管理、财务管理、预算绩效管理等,进一步强化部内财务资产监管、财务管理及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升部财务监督与资产管理水平以及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p> <p>6. 通过宣传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提升住房城乡建设系统队伍素养和思想觉悟。</p> <p>7. 通过派出团组参加重要国际会议、开展多双边国际交流活动以及为交流活动提供基础服务保障等工作,服务我部对外交流合作,向国际社会宣传我国在人居环境建设方面的成就和理念,推进住建领域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推动建设行业“走出去”,不断提升我国在世界人居领域的影响力。</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结、引发的行政复议件次,办理(接待)诉讼案件、群众来信、群众来访、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等数量	≥1400 件	3
			派出出国团组数量	33 个	3
			开展调研、监督检查的次数	≥8 次	3
			组织会议、培训、座谈的次数	≥6 次	3
			开展国际交流活动的次数	≥3 次	3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劳模现场巡回报告的省份数量	10 省	3
			数字化扫描机关文书档案、会议纪要等部重要文件的数量	≥60 万页	3
			完成公报、舆情监测报告、统计年鉴、课题研究、审计报告等报告的数量	≥400 份	3
			2024 年定点帮扶地区	4 个	3
		质量指标	审计、检查等发现问题整改落实率	≥90%	6
			课题验收通过率	≥90%	6
			行政复议、诉讼案件结案率	≥85%	6
	时效指标	出国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3	
		年度课题按期结题率	≥90%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住房城乡建设领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讲好中国人居环境建设领域故事	在世界城市日全球主场活动、世界城市论坛、联合国人居署治理机构联合主席团会议等活动期间通过演讲、边会等形式分享中国经验	10
			通过开展行政复议、宣传、财务资产监督管理等活动，保障机关正常履职	及时、全面、高效	10
			宣传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提升住房城乡建设系统队伍素养和思想觉悟	显著提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信访工作满意度	≥90%	5
政务公开申请人满意度			≥80%	5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行维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0]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实施单位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信息中心、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等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17.77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2,933.26	
	上年结转			697.28	
	其他资金			387.23	
年度总体目标	<p>1. 通过开展设备维保及运维服务、租赁宽带和安全平台以及购买安全服务等, 一是保障我部内、外网机房基础环境安全稳定, 为机房内运行的各项设备提供支撑; 二是确保部网站系统数据传输通道, 保证为部重要业务信息系统提供链路支撑; 三是最大限度降低安全责任事故发生率, 保障我部网络信息安全稳定运行。</p> <p>2. 通过对注册中心门户网站、办公网络以及相关注册考试系统进行运行维护, 使各专业信息系统的管理端正常运行, 保障建设行业各有关执业资格考试、注册工作的科学、规范发展。</p> <p>3. 通过开展信息化基础设施和环境运行维护工作, 保障学院机房和网络环境安全稳定, 为机房内运行的各项设备提供支撑, 确保系统数据传输正常和网络系统数据安全, 保证系统正常运转和业务工作开展。</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维信息系统、网站、平台数量	6 个	10
			完成监测报告、运维报告、漏洞扫描报告数量	≥34 份	10
			网络带宽保障	≥1100G	5
		质量指标	机房基础设施无故障运行率	≥99%	5
			年度发生重大网络安全事次数	≤1 次	10
		时效指标	系统及机房基础设施故障响应时间	≤24 小时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各业务管理提供技术支持, 业务系统稳定运行率	100%	20
			持续发挥学院培训资源平台的作用, 直播观看人次数	≥40 万人次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系统使用人员的满意度	≥90%	1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国家机关办公用房大中修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0]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实施单位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机关服务中心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21.00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2,021.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部办公楼维修改造,可有效缓解办公主楼、办公楼北附楼、办公楼南配楼及室外工程现状存在的老旧、破损问题,消除安全隐患,降低安全风险,恢复和完善使用功能,保障日常办公正常使用,营造良好舒适的办公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部机关办公区各单方造价浮动	≤8%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部机关办公区维修改造面积	≥26312 平方米	10
			室外工程改造供水管、热力管、污水管电缆等数量	≥7722.82 米	5
			工程改造购置电梯等设备数量	≥67 台/套	10
			室外工程步行道改造、草坪绿化补植面积	≥5752.68 平方米	5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5
			设备更新后运行故障率	≤1%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办公楼使用功能,日常办公正常使用率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实现办公区节能减排与低碳降耗	能耗比率有所下降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部办公区满意度	≥90%	1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科研机构基本科研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0]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实施单位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遥感应用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609.06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2,256.00	
	上年结转			353.06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实施国家及行业重点领域相关研究以及信息化建设相关工作,积极推进智库建设,提高城市规划、建设和治理水平,推动城乡建设事业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课题研究成果的报告数量	≥23 份	8
			发表论文数量	≥5 篇	7
			授权软件著作权数量	≥6 个	7
			开发软件、平台、数据库、模型、模块数量	≥15 个	7
		质量指标	课题验收通过率	≥90%	7
		时效指标	年度课题按期结题率	≥90%	7
			软件、平台、数据库、模型、模块数量开发完成时间	签订合同后 10 个月内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建议或支撑项目、课题、部委工作、学术交流等数量	≥40 项	4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科研机构改善科研条件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0]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实施单位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遥感应用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90.00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290.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或实施城市道路塌陷隐患监测与风险预警支撑能力建设项目,不断推进政府对全国主要城市道路塌陷事故的知情与管控,及时治理,防止和减少道路塌陷事故的发生,积极带动监测、预警与治理工作的协调统一,提高居民出行安全指数,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形成软件功能模块数量	1个	10
			全国城市道路塌陷风险管控年度报告	1本	10
			开展城市道路塌陷风险科普活动	1次	5
		质量指标	城市道路塌陷事故案例库覆盖城市数量	≥40个	8
			开发软件功能模块验收合格率	100%	5
			时效指标	风险管理平台原型设计及核心算法研发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
	案例事故数据库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道路隐患探测风险提示能力,城市道路隐患探测风险提示城市数量	5个	15
			提高城市道路治理水平,道路灾害图谱协助识别城市数量	≥20个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主管部门及城市用户应用意见反馈满意度	≥90%	1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科研机构研究生培养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0]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实施单位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遥感应用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5.56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45.56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持续培养硕士研究生,进一步完善院研究生培养机制和研究生教育体系,不断推进院人才培养水平,充分激发办学主体活力,积极带动我院的学科建设,提升我院的行业影响力,为行业输送合格的复合型研究人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教育部每年下达的招生计划数量	≥6 人	20
			学年内开展实践调研的次数	≥4 次	5
			学年内完成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的数量	≥4 份	5
		质量指标	学年内硕士研究生毕业率	≥80%	5
			学年内硕士研究生专业课程的合格率	≥85%	5
		时效指标	办理研究生毕业离校手续时间	2024 年 8 月底前	5
			办理研究生入学登记后发放补助时间	2024 年 10 月底前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培养硕士研究生,为我部、行业持续输送具有理论基础和丰富实践经验的专业人才	持续稳定输送人才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人单位满意度	≥85%	1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科技业务管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0]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实施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0.00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90.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1. 强化科技创新和系统集成, 统筹技术研究、应用示范和规模推广, 取得一批前瞻性、引领性和实用性科技成果, 完善行业科技创新体系, 增强行业科技创新能力。</p> <p>2. 通过调查、研讨行业发展中存在的问题并制定相关政策建议, 组织部门科技计划和试点示范项目实施和验收, 总结先进技术成果, 指导行业科技健康发展。</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 2024 年度项目指南	≥1 份	6	
			形成专项成果集	≥1 份	6	
			完成专项执行情况评估报告	≥1 份	6	
		质量指标	专项成果集质量	通过专家组审查		6
			2024 年度项目指南质量	通过专家组评审		6
			专项执行情况评估报告质量	达到专业机构审查要求		6
		时效指标	2024 年度项目指南发布时间	2024 年 9 月底前		7
	专项执行情况评估报告和专项成果集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底前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行业科技创新体系、增强行业科技创新能力、推动行业科技进步	效益显著		20
对住房城乡建设领域的科研院所、企业积极开展新技术研究、应用与示范起到鼓励和引导作用			申报项目和科技成果的质量逐年提高		2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对国际组织的捐赠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0]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实施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83.21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770.00	
		上年结转		13.21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实施向人居署捐款项目, 深入参与全球人居治理, 宣传我国人居环境建设成就和理念, 提升我国在世界人居领域的话语权和影响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与联合国人居署开展重要合作项目数量	≥3 个	20
		质量指标	固定用途捐款保证在华机构正常运转率	100%	10
			特定用途捐款与中方指定方向相符率	100%	10
	时效指标	向联合国人居署捐款及时率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支持联合国人居署推动世界人居事业发展, 展示中国作为负责任人居大国的良好形象, 推动标志性外交活动取得良好效果	推动世界城市日中国主场活动、全球可持续发展城市奖颁奖活动顺利举办	4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国际组织会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0]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实施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9.76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 财政拨款			51.43	
	上年结转			8.33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及时、足额缴纳国际建筑师协会、亚洲建筑师协会、国际桥梁与结构工程协会、国际土力学与岩土工程协会、国际结构混凝土协会、国际隧道与地下空间协会、国际煤气联盟、APEC 建筑师项目等 8 个国际组织会费, 以促进我部相关社团在所加入国际组织中发挥积极作用, 提升我国相关专业技术领域的国际话语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缴纳会费的国际组织的数量	8 个	20
		质量指标	会费缴纳率	100%	20
		时效指标	国际组织会费缴纳时间	收到缴费通知 30 日内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相关领域对外交流合作, 提升中国相关行业国际话语权和影响力	持续提升	4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产业基础再造和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0]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实施单位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遥感应用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25.00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1,425.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按计划完成研究任务,达到预期目标,包括建立框架体系,数据和标准,建立平台,开发系统,形成应用方案,培育应用生态体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研究报告	≥ 10 个	10
			开发数据库、平台、应用系统	≥ 10 个	10
			完成示范	≥ 2 个	10
			关键技术	≥ 6 个	10
		质量指标	评审通过率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相关研究成果得到有效应用,为行业主管部门提供政策、标准等建议	≥ 5 份	40	